

证券代码：002464

证券简称：众应互联

公告编号：2019-080

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9年9月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于2019年9月10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监事曹体伦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会议选举曹体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止。

经表决，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备查文件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众应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十一日

附件：

个人简历

曹体伦先生，1971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中煤大屯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姚桥矿办公室秘书、副主任，铁路管理处办公室副主任，大屯工贸徐州实业公司科长，中煤第一建设有限公司矿业公司副总经理，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行政人事部部长、总经理助理。现任永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纪委书记、工会主席、职工监事。

截至本公告日，曹体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